1/4 中缝

公告专栏

沈阳市浑南区广文良骏图书零售店:本院受理原告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与你和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192民初1344号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应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及提交证据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1月3日14时(遇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判决。

辽宁省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甘雪梅:本院受理原告87MM股份公司与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192民初608号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应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及提交证据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31日13时30分(遇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法庭公开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判决。

辽宁省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哈木包尔·木斯塔法:本院受理阿木都合尼·牙生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201民初3777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3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吉林市昌邑区百琳家具店、宫庆雨: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吉林市未来艺墅装潢设计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22)吉0202民初3817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202执300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7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在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富港1"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3年10月10日上午10时至2023年10月11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债权登记联系人:周英铭0532-58589952

青岛海事法院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在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金诺"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3年10月10日上午10时至2023年10月11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债权登记联系人:周英铭0532-58589952

青岛海事法院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在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鲁春26"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3年10月10日上午10时至2023年10月11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债权登记联系人:周英铭0532-58589952

青岛海事法院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在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巨帆"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3年10月10日上午10时至2023年10月11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债权登记联系人:周英铭0532-58589952

青岛海事法院

刘锋、贺秀芳: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40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贺秀芳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40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尉翔宇、李翠平: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53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尉翔宇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53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刘国坤、韩建军: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5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刘国坤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54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翟发、张馨月: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55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翟发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55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杨旺、丁德琼、聂福英、徐继红: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56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丁德琼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5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王国华、李小薇、任海、沈超: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502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王国华、李小薇、任海、沈超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02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栋、赵腾: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505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张栋、赵腾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05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王海云、项宏文、胡隆、王兰芳、文勇、王红红: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512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王海云、项宏文、胡隆、王兰芳、文勇、王红红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12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树国、武宏叶: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186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李树国、武宏叶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18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郭改凤、王国有: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188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郭改凤、王国有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18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梁宝银、刘鑫: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189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梁宝银、刘鑫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189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尹雁、宫振华、张二桃: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193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尹雁、宫振华、张二桃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193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富宝: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227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李富宝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227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全、常秀芬、王胜利、郝慧军:本会受理的(2020)并仲裁字第1506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与被申请人李全、常秀芬、王胜利、郝慧军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0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翟发、张馨月: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355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分行与被申请人翟发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55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郝慧军、刘秀军、李全、王胜利:本会受理的(2020)并仲裁字第1507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与被申请人郝慧军、刘秀军、李全、王胜利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07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王胜利、姚朝慈、李全、郝慧军:本会受理的(2020)并仲裁字第1508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与姚朝慈、李全、郝慧军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0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曹天花、张芳、王晓军、高富红:本会受理的(2020)并仲裁字第1510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与曹天花、张芳、王晓军、高富红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510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郝勇瑞、崔潇、杨晓刚、李裕国:本会受理的(2021)并仲裁字第0225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郝勇瑞、崔潇、杨晓刚、李裕国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225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赵鲜艳、山西宇源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2023)并仲裁字第0191号,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遥支行与被申请人赵鲜艳、山西宇源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之间的服务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并仲裁字第0191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媛:本会受理的(2023)并仲裁字第0741号,申请人张春华与被申请人张媛、李亮亮之间的委托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并仲决字第0741-1号决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决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张艳华:本院受理原告洮南市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供用热力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变更适用程序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王玉毫: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中心支公司与被告王玉毫、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2023)皖0422民初604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左晗玥:本院受理原告锡山区蘑菇头租赁服务部与被告左晗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3860号民事判决书。你应于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张子光:本院受理孙云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人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何立江、何都郡:本院受理邢建发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1182民初9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潘志尧、李宏:本院已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潘志尧、李宏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3)皖0422民初5733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12日9:00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铜官区米斯特面包店:原告铜陵市铜官山区健平食品原料经营部诉你、孙迪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705民初23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许可:本院受理原告陈登攀与被告许可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0422民初4732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顾本泉:本院已受理原告安徽裕德堂食品商贸有限公司与被告顾本泉买卖合同纠纷(2023)皖0422民初611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9:00在本院第八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刘传虎:本院受理解清与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夏廷钢:本院受理原告吴土强诉你与四川省华锐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中油(新疆)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完毕。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黔2732民初644号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一、限被告夏廷钢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吴土强支付工程款455635元及资金占用费;二、四川华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限你在30日内到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龚新:本院受理贵州超特科技有限公司诉你返还原物纠纷(2023)黔2732民初910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审判纪律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民事案件应诉、举证、适用程序通知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将于举证及答辩期满后第3日2023-10-25 09:00:00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胡仕发:本院受理贵州奥尔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与胡仕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不在原住所地,不接电话),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贵州省长顺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长顺县人民法院

苏州大光固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建湖三龙混凝土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2023)苏0925民初4224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10月23日下午15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洪飞、洪斌、居俊华:本院受理原告洛阳三虹高新材料装备有限公司与你们及第三人江苏鸿鑫源软基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2023)苏0925民初437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10月24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顾振华、张广春、张士娟:本院受理原告周立忠与你们股权转让纠纷(2023)苏0925民初4643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10月20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张兴飞:本院受理原告杨春江诉你离婚纠纷一案,本院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二楼互联网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未到庭,将缺席审理。

辽宁省建昌县人民法院

李玮佳、南京市江北新区悟空堂陶艺工作室:本院受理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与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李国祥:本院受理案号为(2023)苏0925民初5008号原告王忠清诉被告李国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7590号　曾友付、金华市胜森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复新志与被告曾友付、金华市胜森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3)浙0382民初759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文书上网通知书、举证通知及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诉讼权利义务及不履行裁判法律后果告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限届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1月6日上午09时0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卢传忠:本院受理周阳刚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陈军:原告六安市鸿祥瑞通商贸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5376号民事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2023)浙1081民催60号　申请人宁波市龙振石化有限公司因遗失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1604917、金额为50000元、出票人为宁波市新豪来物资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李金水、赵艳: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李金水、赵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0422民初481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王铁成:本院受理原告韩振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定于举证期、答辩期满后的2023年10月26日10时0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于满、解会茹:本院受理原告武玉臣诉你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定于举证期、答辩期满后的2023年10月26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

王东飞(原鄂托克旗盛旺玖宴一品饭店实际经营者):你实际经营的鄂托克旗盛旺玖宴一品饭店拖欠穆桂琴等6人工资25622元一案,因目前该饭店已注销。现依法向经营者王东飞送达鄂人社监先告字[2023]第30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要求王东飞10日内支付工资。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公告送达,你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内蒙古自治区鄂托克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8 中缝

公告专栏

艾则孜江·买买提明:本院受理玉素甫·阿布来提诉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3年7月21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王玉梅申请宣告自然人**鞠建伟**死亡一案。王玉梅称,鞠建伟于2019年5月19日离家出走,自此与家人再无联系,至今下落不明已达4年,特向法院申请宣告鞠建伟死亡。下落不明人鞠建伟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鞠建伟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鞠建伟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鞠建伟情况,向本院报告。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3)冀0403民初2548号　李学春:本院受理原告王永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254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6日。并定于2023年10月25日下午14时00分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刘赶荣:本院受理原告武于扶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322民初33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准许原告武于扶与被告刘赶荣离婚。案件受理费200元,由原告武于扶负担(已缴纳)。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黄成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仁市支行诉被告栗厚生、黄成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2民初17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成都汉舟新能电气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胜宇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诉你司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941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重庆斯普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济南精壹商贸有限公司诉你司与成都天合倍升置业有限公司、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泽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融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316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5183号　葛凤科:本院受理原告温州中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你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51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7290号　鼎业时代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朱静: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明鑫贸易有限公司诉被告上海坤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朱静、乐清坤实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0月30日15时00分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白亮:本院审理原告翁友林与被告白亮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6768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23年10月25日9时00分在乐清市人民法院第十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杨彬永:本院受理原告吴杰诉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3)川0726民初1215号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公　告

贵州正海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你公司职工刘荣金于2021年08月30日所受工伤经昭通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以云南省昭通市劳鉴2023年5306992023C00699《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鉴定为:伤残八级;生活自理障碍程度:无。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云南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彝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川星盛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你公司职工陈其宪于2021年12月26日所受工伤经昭通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以云南省昭通市劳鉴2023年5306992023C00761《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鉴定为:伤残十级;生活自理障碍程度:无。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云南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彝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仲裁公告

无锡凡荣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长春敏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你方的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补充证据,出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期限届满后,将定于2023年10月16日14时30分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保定泉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保定益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保裁字第363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北二环5699号保定国家大学科技园6A号楼五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河北媛福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绍兴悦与君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3】保裁字第424号),现依法向你送达仲裁通知书(二)、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举证、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3年10月26日9时30分在本会第三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贾继文、贾振东、河北继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河北冰井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们(公司)和韩海军之间租赁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做出裁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邯仲裁字第0085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楼,邮编056107,电话0310-3113005)

邯郸仲裁委员会

湖北德旺置业有限公司、廖全根(362502197***3217)**:本会于2023年8月18日受理了申请人江西省抚州市金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合同纠纷案[(2023)黄仲案字第164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10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0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黄冈市黄州区黄州大道37号12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黄冈仲裁委员会

珠海程发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本委受理陈孟忠诉你方劳动报酬等劳动争议一案(乌经(头)劳人仲字〔2023〕第386号)已审理终结。因无人签收本委送达的裁决书,现向你方公告送达乌经(头)劳人仲字〔2023〕第386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新疆品唯空间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贾梦冉:本委受理双方确认劳动关系争议一案,案号2023-462号,已审理终结。决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到期本决定书将发生法律效力。

水磨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新疆普罗米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刘星诉你方确认劳动关系争议一案,案号2023-446号,已审理终结。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